

株洲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市人民防空办公室)局本级  
2021年部门预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说明

一、部门职能职责

二、机构设置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四、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 收入预算

(二) 支出预算

(三) 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

(一) 基本支出

(二) 项目支出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七、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

- (二) 政府采购预算
- (三) 国有资产占有情况
- (四) 预算绩效目标
- (五)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
- (六) 会议费、培训费
- (七) 其他事项

## 八、名词解释

##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表格

- (一) 部门收支总表
- (二) 部门收入总表
- (三) 部门支出总表
- (四) 部门支出总表（分类）
- (五) 支出分类(政府预算)
- (六) 基本-工资福利
- (七) 工资福利(政府预算)

- (八) 基本-一般商品服务
- (九) 商品服务(政府预算)
- (十) 基本-个人和家庭
- (十一) 个人家庭(政府预算)
- (十二)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十三) 一般预算支出表
- (十四) 一般预算基本支出表
- (十五) 一般-工资福利
- (十六) 工资福利(政府预算)
- (十七) 一般-一般商品服务
- (十八) 商品服务(政府预算)
- (十九) 一般-个人和家庭
- (二十) 个人家庭(政府预算)
- (二十一) 政府性基金
- (二十二) 政府性基金(政府预算)

- (二十三) 专户
- (二十四) 专户(政府预算)
- (二十五) 经费拨款预算表
- (二十六) 经费拨款预算表(政府预算)
- (二十七) 专项支出预算表
- (二十八)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表
- (二十九) 政府购买服务预算表
- (三十) 政府采购预算表
- (三十一)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三十二) 单位专项支出方向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 **株洲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人民防空办公室）局本级 2021 年部门预算说明**

### **一、 部门职能职责**

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住房和城乡建设、人民防空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承担住房和城乡建设和人民防空执法、公租房运营管理、建筑市场监管管理、勘察设计活动监督管理、房地产市场监管管理、物业管理活动监督管理、市政公用事业监督管理，负责指导住房和制度改革，制定公共租赁住房保障发展规划、人民防空规划、建筑节能政策、行业科技发展规划、行业人才发展规划、负责全市房屋建筑、装饰装修、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质量安全管理监督工作和房屋安全管理工作，指导村镇建设、人民防空工程维护管理、城市棚户区改造工作。

### **二、 机构设置**

本单位为株洲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人民防空办公室）一级预算单位，属于行政性质

单位。共有编制人数 275 人，实有在职人数 290 人。局机关内设科室 27 个，分别为：办公室、人事科、计划财务审计科、政策法规科、行政审批科、信访科、信息统计科、建筑业管理科、市政建设科、工程管理科、城市更新科、质量安全科、勘察设计管理科、公用事业管理科、建筑节能与科技科、村镇建设管理科、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科、建设工程消防验收科、房地产开发和市场管理科、房地产成果和交易管理科、住房保障管理科、物业监管科、人防指挥通信科、人防工程科、人防平战结合科、机关党委、离退休人员管理科。纳入预算的未独立核算二级机构 8 个，分别为：市物业事务中心、市房屋安全鉴定中心、市房产管理监察大队、市城市房产地理信息中心、市人防指挥信息保障中心、市人防工程质量监督站、市人防应急救援中心、市人防稽查大队。纳入预算的独立核算单位 7 个，分别是：市城市公用事业服务中心、市墙体材料改革办公室、市散装水泥办公室、市预拌混凝土管理办公室、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市重大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建设前期工作办公室、市装饰业管理办公室

###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本部门无下属预算单位。

### **四、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2021 年株洲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人民防空办公室）公开的部门预算为局本级预算。收入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支出既包括保障局机关及直属单位基本运行的经费，也包括归口管理、面向全市分配的专项经费。

（一）收入预算：2021 年年初预算数 8942.3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8942.34 万元。

（二）支出预算：2021 年年初预算数 8942.34 万元，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38.56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537.34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7166.44 万元。

1. **基本支出**：2021 年年初预算数为 8240.34 万元，是指为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日常公用经费、业务性商品和服务支出。其中包括基本工资 1400.72 万元、津贴补贴 344.92 万元、绩效工资 496.91 万元、奖金 1318.65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97.37 万元、公用经费 2520.85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879.2 万元等。

2. **项目支出**：2021 年年初预算数为 702 万元，是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包括有关事业发展专项、基本建设支出、资本性支出等。其中：

（1）登报宣传及房地产形势研究分析专项 90 万元。主要用于 1. 全面统筹开展城建、房

产和人防新闻宣传，增加深度报道，加快行业内信息流通。2. 研究撰写编印房地产形势分析、年鉴及房地产调研报告及相关文集。

(2) 历史文化街区、历史建筑保护立法、保护指南编制及宣贯专项 40 万元。主要用于历史文化街区及历史建筑保护立法的宣贯及指南；历史建筑、历史文化街区调查摸底及历史建筑测绘建档，编制保护规划

(3) 株洲市建筑节能与绿色建筑、装配式建筑专项 300 万元。主要用于对达到株洲市 2021 年建筑节能与绿色建筑、装配式建筑标准的建筑进行资金补助。

(4) 网络安全加固和系统支行改造升级专项 86 万元，主要用于信息化与网络安全设备更换、专线光纤通讯费、信息系统维护及专用网络、软件、电脑及相关设备维护

(5) 综合性、重要性、项目前期、应急性项目规划考核等专项 186 万元。主要用于 1. 黑臭水体整治 2. 株洲市新型城镇化工作经费 3. 交通畅通、联合审批、内部审计等。

(三) 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2021 年度本单位年初预算数为 8942.34 万元，比上年减少 446 万元，主要原因是按财政要求单位预算压缩。

##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

2021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8942.34 万元，具体安排如下：

## （一）基本支出

2021 年年初预算数为 8240.34 万元。其中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其中：人员经费 5719.49 万元，公用经费 2520.85 万元。

## （二）项目支出

（1）登报宣传及房地产形势研究分析专项 90 万元。主要用于 1. 全面统筹开展城建、房产和人防新闻宣传，增加深度报道，加快行业内信息流通。2. 研究撰写编印房地产形势分析、年鉴及房地产调研报告及相关文集。

（2）历史文化街区、历史建筑保护立法、保护指南编制及宣贯专项 40 万元。主要用于历史文化街区及历史建筑保护立法的宣贯及指南；历史建筑、历史文化街区调查摸底及历史建筑测绘建档，编制保护规划。

（3）株洲市建筑节能与绿色建筑、装配式建筑专项 300 万元。主要用于对达到株洲市 2021 年建筑节能与绿色建筑、装配式建筑标准的建筑进行资金补助。

（4）网络安全加固和系统支行改造升级专项 86 万元，主要用于信息化与网络安全设备更换、专线光纤通讯费、信息系统维护及专用网络、软件、电脑及相关设备维护。

(5) 综合性、重要性、项目前期、应急性项目规划考核等专项 186 万元。主要用于 1. 黑臭水体整治 2. 株洲市新型城镇化工作经费 3. 交通畅通、联合审批、内部审计等。

##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021 年度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 七、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本单位 2021 年年初预算机关运行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业务性专项)共安排 2520.85 万元，比上一年度预算减少 449.9 万元，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按财政要求单位预算压缩。

(二) 政府采购预算：2021 年年初预算数为 661.7 万元。包含：网络设备、计算机、打印设备及其他设备 27 万元、车辆购置 25 万元、办公用品、各类耗材 99.2 万元、各类服务 206.8 万元、会议费 36 万元、培训费 45 万元、装修工程类 50 万元等

(三) 国有资产占有情况：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办公及业务用房 43384.85 平方米；车辆 2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5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2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2 辆、其他车 1 辆。单位价值 200 万以上大型设备 0 套。2021 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1 辆，预算安排购置价值 25 万元。

**(四) 预算绩效目标:** 本单位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纳入 2021 年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 8942.3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240.34 万元，项目支出 702 万元（具体绩效目标详见附表）。

**(五) “三公” 经费预算:**

2021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146 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 4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25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66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 15 万元。2021 年公务用车购置数 1 台。

2021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比 2020 年减少 26 万元，主要是厉行节约，压缩公务接待及部分公务用车上缴财政减少支出。

**(六) 会议费、培训费预算:**

2021 年预算安排会议费 30 万元，主要是单位主持的各项工作会议约 30 次，1000 余人次左右。

2021 年预算安排培训费 130 万元，主要包括干部职工业务轮训、专业技能等相关培训约 25 次，约 1800 人次。

**(七) 其他事项:** 本单位 2021 年预算未安排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及没有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预算安排。

## 八、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是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即通常所指的“财政收入”，按照2015年1月1日起施行的新《预算法》，改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由地方收入、上划中央收入、上划省级收入三部分构成。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应当根据基金项目收入情况和实际支出需要，按基金项目编制，做到以收定支。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应当按照收支平衡的原则编制，不列赤字，并安排资金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是对社会保险缴费、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和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社会保险的收支预算。应当按照统筹层次和社会保险项目分别编制，做到收支平衡。

**(五)“三公”经费：**是指商品和服务支出中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

**(六) 机关运行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